

股票代碼：6195
股票代碼：R116
股票代碼：233117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洲子街六十八號五樓
電話：(○二) 八七九七三六七七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四 資 產 負 債 表	4		-
損 益 表	5~6		-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及 附 表			
公 司 沿 革 及 業 務 範 圍	9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13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		-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3~25		~
關 係 人 交 易	25~27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28		
重 大 承 諾 及 或 有 事 項	28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其 他 (金 融 商 品 之 公 平 價 值)	29~30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0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0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0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		-
重 要 查 核 說 明	-		-
會 計 師 複 核 報 告	-		-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業 務	-		-
市 價 、 股 利 及 股 權 分 散 情 形	-		-
重 要 財 務 資 訊	-		-
財 務 狀 況 及 經 營 結 果 之 檢 討 與 分 析	-		-
會 計 師 之 資 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七所述，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計新台幣（以下同）24,628 仟元及 33,995 仟元，暨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投資損失分別計 3,176 仟元及 7,587 仟元，係以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秀 椿

會計師 王 小 蕙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三 年 四 月 二 十 三 日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二及三)	\$ 81,379	9	\$ 45,731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九)	\$ 33,025	4	\$ 1,325	-
1110	短期投資(附註二及四)	20,016	2	-	-	2120	應付票據	23,474	3	35,031	4
1120	應收票據(附註二及五)	16,539	2	14,920	2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十八)	29,509	3	11,063	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五及十八)	3,165	-	33,484	4	2140	應付帳款	47,823	5	71,873	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173,378	20	212,873	26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八)	17,959	2	5,022	1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及十八)	87,901	10	99,173	1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三)	1,460	-	53,486	7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八及二十)	41,895	5	5,597	1	2170	應付費用	10,151	1	8,917	1
120X	存貨-淨額(附註二及六)	113,688	13	100,212	1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7,070	1	2,071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7,777	1	2,29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70,471	19	188,788	23
12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	28,130	3	28,913	3		長期付息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3,868	65	543,202	65	241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及十)	204,639	23	-	-
	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七)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一及十九)	-	-	36,000	4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4,628	3	33,995	4	24XX	長期付息負債合計	204,639	23	36,000	4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110,004	12	80,255	9		其他負債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	-	39,468	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	5,399	1	332	-
1428	其他投資	33,406	4	-	-		負債合計	380,509	43	225,120	27
14XX	長期投資合計	168,038	19	153,718	18		股東權益(附註二、十三、十四及十五)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一、十七、十八及十九)					3110	股本	351,946	39	316,313	38
1501	土地	52,113	6	52,113	6	32XX	資本公積	31,781	4	33,846	4
1521	房屋及建築物	51,368	6	51,368	6		保留盈餘				
1531	機器設備	762	-	76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273	5	25,489	3
155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52	-	3,952	-	3351	未分配盈餘	108,124	12	229,899	28
1561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4,863	1	4,325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151,397	17	255,388	31
1681	其他設備	21,627	2	20,942	3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5X1		134,685	15	133,462	16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50)	-	308	-
15X9	累積折舊	(24,913)	(3)	(20,759)	(2)	3510	庫藏股票-九十二年 640 仟股	(24,560)	(3)	-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09,772	12	112,703	1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509,414	57	605,855	73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89,923	100	\$ 830,975	100
1820	存出保證金	1,531	-	23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2,318	1	9,620	1						
1850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附註十八)	18,990	2	6,606	1						
1888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十二及十三)	5,406	1	5,103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38,245	4	21,352	3						
1XXX	資 產 總 計	\$ 889,923	100	\$ 830,97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張玉雄

經理人：郭明煌

主辦會計：李金幸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盈餘（純損）為元

代碼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二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總額（附註二）	\$ 123,155	100	\$ 217,612	97
4170	銷貨退回	(2,522)	(2)	(24)	-
4190	銷貨折讓	(46)	-	(31)	-
4100	銷貨淨額（附註十八）	120,587	98	217,557	97
4881	其他營業收入	1,966	2	6,033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22,553	100	223,59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	96,676	79	128,064	57
5910	營業毛利（調整前）	25,877	21	95,526	43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淨額（附註二）	(399)	-	(52)	-
5900	營業毛利	25,478	21	95,474	43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10,444	9	9,725	5
6200	管理費用	7,330	6	9,32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43	6	7,364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617	21	26,416	1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39)	-	69,058	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七）	339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二）	267	-	-	-
7480	什項收入	1	-	2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607	-	2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三年第一季		九十二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643	1	\$ -	-				
7520								
7560	3,176	3	7,587	4				
7570	4,578	4	2,799	1				
7570	443	-	-	-				
7880	57	-	738	-				
7500	9,897	8	11,124	5				
7900	(9,429)	(8)	57,936	26				
8110	(3,852)	(3)	16,226	7				
9600	(\$ 5,577)	(5)	\$ 41,710	19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純損)(附註十六)							
9750	(\$ 0.27)		(\$ 0.16)		\$ 1.65		\$ 1.19	
9850	(\$ 0.27)		(\$ 0.16)		\$ 1.65		\$ 1.1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張玉雄

經理人：郭明煌

主辦會計：李金幸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二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純損）	(\$ 5,577)	\$ 41,710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715	2,02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	3,176	7,587
提列備抵壞帳	726	678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43	543
遞延所得稅	(3,922)	(1,307)
預付退休金	(32)	-
應付利息補償金	1,483	-
遞延貸項	399	52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款項	4,458	(36,811)
存 貨	(15,017)	(33,80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4,960)	805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113)	(6,470)
應付款項	(6,615)	11,058
應付所得稅	(579)	17,533
應付費用	(5,825)	(2,318)
其他流動負債	(946)	(1,71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186)</u>	<u>(43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減少	125,490	-
長期投資增加	(33,406)	(25,739)
購置固定資產	-	(50,949)
其他資產增加	-	(1,063)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92,084</u>	<u>(77,74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二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31,975)	(\$ 11,945)
長期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8,373)	-
長期借款增加	<u>-</u>	<u>36,00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40,348)</u>	<u>24,055</u>
本期現金減少數	(8,450)	(54,132)
期初現金餘額	<u>89,829</u>	<u>99,863</u>
期末現金餘額	<u>\$ 81,379</u>	<u>\$ 45,73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60</u>	<u>\$ 13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50</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張玉雄

經理人：郭明煌

主辦會計：李金幸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第一季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八十四年十月九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業務；電子零組件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業務；及電腦應用軟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買賣業務等。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七月十三日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並於九十一年七月九日經證期會核准上櫃，於九十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掛牌交易。

本公司於九十三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75 人及 65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遞延費用之攤銷及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短期投資

係投資國內開放型受益憑證。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計算。

成本與市價比較時，按總成本與總市價比較，市價係按資產負債表日當月最後交易日之淨值計算。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投資跌價損失；已提列之備抵短期投資跌價損失，若因市價已告回升，則於已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其成本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備抵壞帳

備抵壞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收現可能性估列。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商品存貨、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等，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採實際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市價之決定，原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在製品、商品存貨及半成品為淨變現價值。

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經營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採權益法計價，並同期認列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取得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時，其投資成本與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之差額，分五年平均攤銷。

投資公司若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包括應收帳款及其他往來款項）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重大損益，於本期尚未實現者，予以銷除，俟實現時始行認列，處理方法如下：

本公司銷售予被投資公司

全額調整「未實現銷貨毛利」及「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被投資公司銷售予本公司

按持股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增資發行新股，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數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同種類資本公積；不足時再沖減保留盈餘。

採成本法計價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當該項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收到現金股利時，作為當年度股利收入。

股票出售時，其成本係採移動平均法計算。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下列估計之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物：四十年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三年至五年；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五年。

凡屆滿耐用年限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以其殘值計價。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面沖減，若有處分固定資產盈益或損失時，則以當年度營業外利益或損失處理。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電腦軟體成本及模具費用等，按一至五年平均攤銷。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係按面額發行，票載利率為零，依約定贖回價格高於面額部分推算實質利率，逐期認列利息補償金，自發行日起至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止，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當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帳面價值法處理，即就轉換之公司債及應付利息補償金等相關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致賣回權失效，則應自約定賣回權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內按利息法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應付利息補償金；惟若於約定賣回權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之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則應將該應付利息補償金一次轉列資本公積。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營業收入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貨物移轉時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相關銷貨成本則列為銷貨成本之減項。其他營業收入主要係佣金收入，於貨物移轉時認列。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風險並未移轉，是以本公司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並依照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費用。

所得稅

本公司採跨期間所得稅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所得稅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日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實際兌換或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盈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再按該日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項下之「備抵換算調整數」。

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年度損益。

科目重分類

本公司將九十二年第一季財務報表若干項目予以重分類，以配合九十三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現 金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銀行存款	\$ 81,335	\$ 45,689
零用金	30	30
庫存現金	14	12
合 計	<u>\$ 81,379</u>	<u>\$ 45,731</u>

短期投資（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20,016</u>
市 價	<u>\$ 20,107</u>

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份最後交易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應收關係人款項）

	<u>九 十 三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二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應收票據		
非關係人	\$ 16,539	\$ 14,920
關係人	<u>3,165</u>	<u>33,484</u>
應收票據合計	<u>\$ 19,704</u>	<u>\$ 48,404</u>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184,144	\$221,320
備抵壞帳	(<u>10,766</u>)	(<u>8,447</u>)
	173,378	212,873
關係人	<u>87,901</u>	<u>99,173</u>
應收帳款淨額合計	<u>\$261,279</u>	<u>\$312,046</u>

存 貨

	<u>九 十 三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二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原 料	\$ 48,093	\$ 38,031
商 品	47,931	32,892
製 成 品	9,987	17,856
在製品（含半成品）	<u>9,493</u>	<u>14,807</u>
	115,504	103,586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1,816</u>)	(<u>3,374</u>)
合 計	<u>\$113,688</u>	<u>\$100,212</u>

長期投資

	<u>九 十 三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u>九 十 二 年</u> <u>三 月 三 十 一 日</u>	
	持 股 百分比		持 股 百分比	
<u>被 投 資 公 司</u>	<u>金 額</u>	<u>(%)</u>	<u>金 額</u>	<u>(%)</u>
長期股權投資				
採權益法評價				
旭展電子(香港)有限 公司(旭展香港)	\$ 13,982	100.00	\$ 13,209	100.00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旭 展國際)	11,796	100.00	-	-
瑛茂電子股份有限公 司(瑛茂電子)	-	-	10,262	36.85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持 股 百 分 比 (%)	金 額	持 股 百 分 比 (%)
旭展(成都)電子有限公司(旭展成都)	\$ -	-	\$ 10,088	100.00
數位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數位國際)	-	-	128	19.00
	25,778		33,687	
備抵換算調整數	(1,150)		308	
	24,628		33,995	
採成本法計價				
亞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圖科技)	37,339	5.05	34,500	4.96
以柔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以柔資訊)	32,544	8.96	29,755	8.29
智旺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旺公司)	16,000	19.39	16,000	19.39
Intelligent Wireless Integrated Communication Systems (IWICS) (原名:智慧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13,729	16.04	-	-
瑛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瑛茂電子)	5,732	13.09	-	-
日本光元工業株式會社	4,660	10.00	-	-
小 計	110,004		80,255	
預付長期投資款				
Intelligent Wireless Integrated Communication Systems (IWICS) (原名:智慧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	-	34,729	-
亞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圖科技)	-	-	2,839	-
數位國際認證股份有限公司(數位國際)	-	-	1,900	-
小 計	-		39,468	
其他投資				
ARESCOM, INC.,	33,406	-	-	-
合 計	\$ 168,038		\$ 153,718	

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帳列金額係按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計算之淨值列帳。

本公司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轉投資成立旭展香港、旭展成都及旭展國際，登記資本額分別為港幣 2,500 仟元、美金 600 仟元及美金 700 仟元，截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款業已全額匯出。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度為調整組織架構，將旭展成都之全部持股依帳面價值出售予旭展國際。有關轉投資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本公司九十三年三月對 ARESCOM, INC., 在 E 系列特別股訂價前以 Bridge Loan 方式投入美金 1,000,000 元，並於九十三年四月七日再匯出美金 1,000,000 元，合計美金 2,000,000 元，該合約約定 Bridge Loan 於到期時本公司得選擇要求 ARESCOM, INC., 以年利率 6% 加計利息償還現金，或以 15% 折價轉換為該公司 E 系列特別股股票。前項 Bridge Loan 預計於九十四年二月到期，截至查核報告日止，本公司尚未決定未來意向。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度轉投資數位國際 1,900 仟元，取得該公司 19.00% 股權，並於九十二年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該公司現金增資 1,900 仟元。惟該公司已於九十二年七月與瑛茂電子合併，並以瑛茂電子為存續公司，數位國際以 1:1 之換股比率取得瑛茂電子股份。本公司並於九十二年下半年度出售部分瑛茂電子股權，出售後本公司持股比率降為 13.09%，並改採成本法計價。

本公司於九十二年度投資日本光元工業株式會社 4,660 仟元(日幣 16,075 仟元)以取得該公司 10% 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電子零組件販賣代理。

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包括：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房屋及建築物	\$ 3,370	\$ 2,249
機器設備	571	57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592	2,116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2,856	2,282
其他設備	15,524	13,541
	<u>\$ 24,913</u>	<u>\$ 20,759</u>

本公司部分固定資產已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相關質抵押資產明細請詳附註十九。

短期借款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短期購料借款：年利率 3.05%	\$ 33,025	\$ -
進口遠期信用狀借款：九十二年：期間自九十二年三月十二日至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年利率 3.55%	-	1,325
	<u>\$ 33,025</u>	<u>\$ 1,325</u>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4,639
	<u>\$204,639</u>

本公司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簽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受託契約，委請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託部擔任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受託人。本公司經證期會核准，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依面額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到期日為九十七年六月二十二日。依轉換辦法規定，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轉換價格為每股 66.2 元，依合約所訂之情況調整轉換價格。因本公司九十二年度

辦理盈餘轉增資，此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已依合約規定向下調整為每股 58.1 元。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倘本公司普通股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50%（含），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以下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自本債券發行日起至債券收回基準日止）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二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7% 為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二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三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2.85% 為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滿四年之日止，以年利率 3.0% 之債券贖回收益率。

發行滿四年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倘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流通在外未轉換之公司債低於發行總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前列之贖回收益率將債券贖回。債權人亦得於發行之日起滿二年、三年或滿四年之前三十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 5.472%、8.796% 或 12.550% 之利息補償金將債券買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已於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經櫃檯買賣中心核准上櫃交易。截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無任何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長期借款（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銀行擔保借款一年利率 2.885%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 36,000

本公司為購買辦公處所，於九十二年三月十二日與第一商業銀行簽訂長期擔保借款合同，借款 36,000 仟元。本公司提供土地及房屋（帳面價值為 50,066 仟元）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十九），本公司已於九十二年六月提前清償。

員工退休金辦法

本公司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按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三提撥退休準備金；該項退休準備金係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中央信託局，並由該委員會管理。

本公司員工退休金之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退休金費用	<u>\$ 372</u>	<u>\$ 352</u>
提撥退休準備金	<u>\$ 362</u>	<u>\$ 352</u>
退休準備金期末餘額	<u>\$ 9,219</u>	<u>\$ 8,103</u>
預付退休金期末餘額	<u>\$ 2,977</u>	<u>\$ 2,793</u>

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估計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帳列稅前利益（損失）按法定		
稅率（25%）計算之稅額	(\$ 2,370)	\$ 14,474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		
數：		
免稅所得	(67)	-
永久性差異	-	932
暫時性差異	<u>2,579</u>	<u>1,307</u>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142	16,713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投資抵減	(\$ 71)	(\$ 1,1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1,959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1,389	35,953
應付所得稅	<u>\$ 1,460</u>	<u>\$ 53,486</u>

所得稅(利益)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當期應負擔所得稅	\$ 142	\$ 16,7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79)	(1,307)
投資抵減	(1,415)	(1,13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	-	1,959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852)</u>	<u>\$ 16,226</u>

暫時性差異按稅率 25% 計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如下：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流 動		
備抵壞帳提列超限	\$ 1,945	\$ 1,190
未實現兌換損失淨額	1,366	25
未實現銷貨利益	1,350	83
投資抵減	1,344	-
應付利息補償金	1,160	-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54	843
提撥職工福利	158	158
合 計	<u>\$ 7,777</u>	<u>\$ 2,299</u>
非流動		
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淨額	\$ 2,377	\$ 2,100
提撥職工福利	52	210
合 計	<u>\$ 2,429</u>	<u>\$ 2,310</u>

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

截至九十三年三月底止，本公司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抵減餘額	未 抵減餘額	最 後 抵減年度	註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支出	<u>\$ 1,415</u>	<u>\$ 1,344</u>		九十七	未核定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0,452</u>	<u>\$ 24,879</u>

本公司九十二年度預計及九十一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36.03% 及 28.69%，上述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未包含九十二年底之應付所得稅。

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三年三月底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惟公司分配盈餘予外國股東時，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就源扣繳所得稅，因是外國股東並不適用上述之可扣抵稅額比率。若外國股東獲配之盈餘總額含以前年度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之稅額得抵繳其應扣繳稅款。

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中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皆為 435 仟元。

本公司截至九十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股東權益

依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得經股東會決議，另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依下列規定分配之：

提撥以年息零點伍分計算之股息， 提撥最高不超過百分之三之董

事、監察人酬勞，提撥最少不低於百分之十之員工紅利，餘額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股東會決議保存或分配之。

上述盈餘及股東紅利之分配，應於次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並列於盈餘分配年度之財務報表內。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處營業成長階段，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配合公司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經營及穩定經營發展，未來股利政策係參酌獲利狀況、資本、財務結構及未來營運需求，同時為兼顧投資人權益，公司股利將以股票股利為主，現金股利為輔，惟得視業務或轉投資及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之。股利發放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業經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董事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9,262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35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4,555	1
普通股股票股利	17,277	0.5
董監事酬勞	2,491	-
員工紅利－現金	5,535	-
員工紅利－股票	<u>2,767</u>	-
	<u>\$ 72,222</u>	

截至核閱報告日止，上述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常會議決。有關股東常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董事會於九十二年三月十八日提案並於九十二年六月三日股東常會通過之九十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7,784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94,894	3
普通股股票股利	31,631	1
董監事酬勞	4,802	-
員工紅利－現金	12,004	-
員工紅利－股票	<u>4,002</u>	-
	<u>\$165,117</u>	

本公司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股本溢價	\$ 31,781	\$ 31,781
因長期股權投資而產生	<u>-</u>	<u>2,065</u>
	<u>\$ 31,781</u>	<u>\$ 33,846</u>

依公司法之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計價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彌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包括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按股東原有股份比例發給新股。以資本公積撥充股本時，每年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之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庫藏股票（普通股）：（九十二年第一季：無）

單位：仟股

<u>收 回 原 因</u>	<u>期 初 股 數</u>	<u>本 期 增 加</u>	<u>本 期 減 少</u>	<u>期 末 股 數</u>
九十三年第一季 購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u>640</u>	<u>-</u>	<u>-</u>	<u>640</u>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決議自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至五月二十八日止，自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買回本公司股份 1,200 仟股作為轉讓股份予員工之來源，實施區間價格為 25 元至 35 元整。截至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無買回庫藏股。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本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九十三年第一季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 640 仟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 24,560 仟元，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

每股盈餘（純損）

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純損）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純損)(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三年第一季</u>					
本期純損	(\$ 9,429)	(\$ 5,577)			
基本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	(\$ 9,429)	(\$ 5,577)	34,555	(\$ 0.27)	(\$ 0.16)
具稀釋作用之可轉 換公司債潛在普 通股之影響	-	-	-		
稀釋每股純損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損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9,429)	(\$ 5,577)	34,555	(\$ 0.27)	(\$ 0.16)
<u>九十二年第一季</u>					
本期純益	\$ 57,936	\$ 41,710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	\$ 57,936	\$ 41,710	35,195	\$ 1.65	\$ 1.1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純益加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 57,936	\$ 41,710	35,195	\$ 1.65	\$ 1.19

計算每股盈餘時，盈餘轉增資暨員工紅利轉增資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九十二年度第一季基本每股盈餘因追溯調整，由稅後 1.32 元減少為 1.19 元。

本公司九十三年第一季為純損，故不計算稀釋每股純損。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三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一月一日 至三月三十一日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115	\$ 14,201
退休金費用	372	352
勞健保費用	949	1,004
	13,436	15,557
折舊費用	858	851
攤銷費用	1,857	1,173
	<u>\$ 16,151</u>	<u>\$ 17,581</u>

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光菱電子）	董事長相同，且為本公司法人股東
光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光倫電子）	董事長相同
日晟股份有限公司（日晟公司）	董事長相同
光友股份有限公司（光友公司）	本公司法人股東且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總經理
瑛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瑛茂電子）	董事長相同
旭展電子（香港）有限公司（旭展香港）	子公司
旭展（成都）電子有限公司（旭展成都）	孫公司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其餘彙總如下：

	九十年	三	年	九十年	二	年
	金	額	百分比 (%)	金	額	百分比 (%)
<u>三月三十一日餘額</u>						
應收票據－關係人						
旭展香港	\$ 2,198		69	\$ 6,492		19
光倫電子	954		30	872		3
日晟公司	13		1	-		-
光菱電子	-		-	26,098		78
瑛茂電子	-		-	22		-
合計	<u>\$ 3,165</u>		<u>100</u>	<u>\$ 33,484</u>		<u>100</u>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百分比		百分比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關係人				
旭展香港	\$ 70,875	81	\$ 43,467	44
旭展成都	12,524	14	-	-
光菱電子	3,503	4	51,788	52
光倫電子	664	1	807	1
日晟公司	335	-	3,111	3
合 計	<u>\$ 87,901</u>	<u>100</u>	<u>\$ 99,173</u>	<u>100</u>
代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瑛茂電子	<u>\$ 86</u>	<u>-</u>	<u>\$ 1</u>	<u>-</u>
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光友公司	<u>\$ 600</u>	<u>1</u>	<u>\$ -</u>	<u>-</u>
長期應收款項				
旭展成都	<u>\$ 18,990</u>	<u>100</u>	<u>\$ 6,606</u>	<u>100</u>

長期應收款主係旭展成都委託由本公司代購機器設備款項等相關支出。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百分比		百分比	
	金 額	(%)	金 額	(%)
應付票據－關係人				
光菱電子	\$ 17,955	61	\$ 34	1
光倫電子	11,439	39	11,029	99
日晟公司	115	-	-	-
合 計	<u>\$ 29,509</u>	<u>100</u>	<u>\$ 11,063</u>	<u>100</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光菱電子	\$ 10,091	56	\$ 4,191	83
光倫電子	7,678	43	831	17
日晟公司	156	1	-	-
旭展香港	34	-	-	-
合 計	<u>\$ 17,959</u>	<u>100</u>	<u>\$ 5,022</u>	<u>100</u>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金 額	百分比 (%)	金 額	百分比 (%)
銷 貨				
旭展香港	\$ 23,317	20	\$ 21,946	10
光菱電子	2,517	2	49,322	23
光倫電子	902	1	1,475	-
日晟公司	350	-	4,630	2
旭展成都	99	-	-	-
瑛茂電子	-	-	21	-
合 計	<u>\$ 27,185</u>	<u>23</u>	<u>\$ 77,394</u>	<u>35</u>

本公司除因欲拓展海外市場而給予旭展香港較長之收款期間外，其餘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後三十日至九十日收款。

	九 十 三 年		九 十 二 年	
	金 額	百分比 (%)	金 額	百分比 (%)
進 貨				
光菱電子	\$ 26,444	26	\$ 4,004	4
光倫電子	12,950	13	3,256	3
日晟公司	259	1	-	-
旭展香港	34	-	-	-
合 計	<u>\$ 39,687</u>	<u>40</u>	<u>\$ 7,260</u>	<u>7</u>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財產交易

本公司因擴大營運之需求，於九十二年二月向日晟公司簽約購買辦公處所，金額為 51,204 仟元（包含營業稅），全部價款已於九十二年三月付清。

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二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固定資產		
土 地	\$ 24,798	\$ 27,315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u>25,768</u>	<u>22,751</u>
	<u>\$ 50,566</u>	<u>\$ 50,066</u>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 187 仟元及美金 159 仟元。

本公司與光元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七年六月二十八日簽訂代理銷售日本 JVC 電子零件之銷售合約，合約期限一年，期滿得續約，該合約截至目前為止仍屬有效。

本公司與 Multivideo Labs, Inc. (MVL) 於八十九年五月一日簽訂 USB Booster Cable 及 USB Share-A-Hub 之共同開發合約，產品開發完成後由本公司負責產品銷售，並按銷售毛利之約定百分比，支付予 MVL 權利金。

本公司與飛信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二年一月三日簽訂積體電路矽晶片之委託加工合約，合約期限為九十二年一月三日至九十四年一月三日。

本公司與開勝電子企業有限公司（開勝公司）及至憲企業有限公司於九十年八月二十一日簽訂自動反射診斷系統合作銷售合約。本公司於九十年度業已支付 17,285 仟元（美金 500 仟元，帳列預付費用項下）予開勝公司抵用未來使用該系統之費用。截至九十三年三月底，未使用餘額為 15,937 仟元。

本公司與亞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二年六月簽訂積體電路設計與開發及產品銷售合約。本公司業已支付技術授權金 5,000 仟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合約期限三年。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金	\$ 81,379	\$ 81,379	\$ 45,731	\$ 45,731
短期投資	20,016	20,107	-	-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19,704	19,704	48,404	48,404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61,279	261,279	312,046	312,04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895	41,895	5,597	5,597
長期股權投資	168,038	168,038	153,718	153,718
存出保證金	1,531	1,531	23	23
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	18,990	18,990	6,606	6,606
負債				
短期借款	33,025	33,025	1,325	1,325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52,983	52,983	46,094	46,0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5,782	65,782	76,895	76,895
應付費用	10,151	10,151	8,917	8,917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04,639	204,639	-	-
長期借款	-	-	36,000	36,00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部分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或其未來收付之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費用。

短期投資係投資於受益憑證，以資產負債表日基金淨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長期股權投資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其並無永久性跌價之情況，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關係人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估列其公平價值。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固定利率，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以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利率為準。

長期借款為付息之金融負債，故其帳面價值即為估計之公平市價。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資金貸與他人：無。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參閱附表四。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六。

除附表一至附表六及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業及大陸投資資訊應揭露事項。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1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	旭展(成都)電子 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01,883 (註一)	\$ 33,025 (USD1,000,000) (註二)	\$ 33,025 (USD1,000,000) (註二)	\$ -	6.48%	\$ 254,707 (註三)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逾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二：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美元中心匯率計算。

註三：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逾母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二)	持股比率 (%)	股權淨值 / 市價 (註二)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普通股股票</u>							
	亞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長期股權投資	2,462,242	\$37,339	5.05	\$ -	註三
	以柔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無	長期股權投資	1,495,200	32,544	8.96	-	註三
	智旺全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長期股權投資	1,280,000	16,000	19.39	-	註三
	Intelligent Wireless Integrated Communication Systems (IWICS) (原名：智慧無線股份有限公司)	無	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13,729	16.04	-	註三
	旭展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13,564 (註一及六)	100.00	13,564	註三及註五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11,064 (註一及六)	100.00	11,064	註三及註五
	瑛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長期股權投資	1,649,687	5,732	13.09	-	註三
	日本光元工業株式會社	無	長期股權投資	5,000	4,660	10.00	-	註三
		<u>受益憑證</u>						
	群益安信基金	無	短期投資	894,358.40	10,016	-	10,065	註三及註四
	元大多利基金	無	短期投資	625,821.40	10,000	-	10,042	註三及註四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	<u>普通股股票</u>							
	旭展(成都)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7,962 (註六)	100.00	7,962	註三及註五

註一：係包含備抵換算調整數。

註二：採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其股權淨值係依各被投資公司本期未經會計師核閱後之淨值計算。

註三：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事。

註四：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份最後交易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註五：未印製股票。

註六：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美元中心匯率計算。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情形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初期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保誠威鋒二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5,706,983.6	\$ 85,215	-	\$ -	5,706,983.6	\$ 85,418	\$ 85,215	\$ 203	-	\$ -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一)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旭展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 73,073	0.32	\$ -	-	\$ -	\$ -

註一：係應收票據－關係人 2,198 仟元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70,875 仟元，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八之說明。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有註明者外，
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三)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註 二)	上 期 期 末 (註 二)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旭展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電子零組件之銷售	\$ 10,585 (USD320,529.4)	\$ 10,585 (USD320,529.4)	-	100.00	\$ 13,564	\$ 1,083	\$ 1,083	未印製股票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	模里西斯	投資控股	23,118 (USD 700,000)	23,118 (USD 700,000)	-	100.00	11,064	(4,259)	(4,259)	未印製股票
旭展國際有限公司	旭展(成都)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西區	電子計算機及嵌入式系統軟件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9,815 (USD600,000)	19,815 (USD600,000)	-	100.00	7,962	(4,259)	-	未印製股票

註一：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被投資公司未經其他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並按本公司之持股比率計算。

註二：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美元中心匯率計算。

註三：係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

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三)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三)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失 (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旭展(成都)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計算機及嵌入式系統軟件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19,815 (USD 600,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9,815 (USD600,000)	\$ -	\$ -	\$19,815 (USD600,000)	100%	(\$ 4,259)	\$ 7,962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三)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三)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9,815(USD600,000)	\$19,815 (USD600,000)	\$203,766(註二)

註一：係依該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按本公司之持股比率計算。

註二：係採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淨值之百分之四十計算。

註三：係按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美元中心匯率計算。